

文档信息

宋書

060 / 100

49 段 7317 字

256 种 404 个标注

繁体中文

列傳第二十 宋書 060 卷六十

[標] 沈約

史部 / 正史 / 二十四史 / 宋書 / 060 卷六十 列傳第二十

本篇关键词

纪年

元嘉二年[425] 2

義熙九年[413] 2

永初二年[422] 1

義熙十一年[415] 1

景平元年[423] 1

泰始元年[465] 1

泰始三年[467] 1

元嘉十五年[438] 1

地点

潁川 3

廣陵 2

蘭陵 2

人物

高祖 14

韶之 11

太祖 7

伯子 6

曾祖 4

謝晦 4

羨之 4

荀伯子 4

文官

尚書 8

侍中 7

御史中丞 6

散騎常侍 5

祠部郎 5

太保 4

太尉 4

特進 3

武官

驃騎將軍 3

右衛將軍 2

光祿大夫 2

其他

上表 8

西省 3

宗社 2

←059 卷五十九 列傳第十九

目錄

061 卷六十一 列傳第二十一→

卷六十 列傳第二十

1 范泰 王准之 王韶之 荀伯子

2 范泰字伯倫，順陽山陰人也。祖汪，晉安北將軍、徐兗二州刺史。父甯，豫章太守。

3 泰初為太學博士，衛將軍謝安、驃騎將軍會稽王道子二府參軍。荊州刺史王忱，泰外弟也，請為天門太守。忱嗜酒，醉輒累旬，及醒，則儼然端肅。泰謂忱曰：「酒雖會性，亦所以傷生。游處以來，常欲有以相戒，當卿沈湎，措言莫由，及今之遇，又無假陳說。」忱嗟嘆久之，曰：「見規者眾矣，未有若此者也。」或問忱曰：「范泰何如謝邈？」忱曰：「茂度慢。」又問：「何如殷琰？」忱曰：「伯通易。」忱常有意立功，謂泰曰：「今城池既立，軍甲亦充，將欲掃除中原，以申宿昔之志。伯通意銳，當令擁戈前驅。以君持重，欲相委留事，何如？」泰曰：「百年逋寇，前賢挫屈者多矣。功名雖貴，鄙生所不敢謀。」會忱病卒。召泰為驃騎諮議參軍，遷中書侍郎。時會稽王世孫元顯專權，內外百官請假，不復表聞，唯籤元顯而已。泰建言以為非宜，元顯不納。父憂去職，襲爵陽遂鄉侯。桓玄輔晉，使御史中丞祖台之奏泰及前司徒左長史王准之、輔國將軍司馬珣之並居喪無禮，泰坐廢徙丹徒。

義旗建，國子博士^文。司馬^文休之^文為冠軍將軍^武、荊州刺史^文，以泰為長史^文、南郡太守^文。又除長沙相，散騎常侍^文，並不拜。入為黃門郎^文，御史中丞^文。坐議殷祠事謬，白衣領職。出為東陽太守^文。盧循之難，泰預發兵千人，開倉給稟，高祖^文加泰振武將軍^武。明年，遷侍中^文，尋轉度支尚書^文。時僕射^文陳郡^地謝混，後進知名，高祖^文嘗從容問混：「泰名輩可以比誰？」對曰：「王元太一流人也。」徙為太常^文。初，司徒^文道規^文無子，養太祖^主，及薨^葬，以兄道憐^文第二子義慶^文為嗣。高祖^文以道規^文素愛太祖^主，又令居重。道規^文追封^封南郡公^主，應以先華容縣公^主賜太祖^主。泰議曰：「公之友愛，即心過厚。禮無二嗣，義隆^文宜還本屬。」從之。轉大司馬^武左長史^文，右衛將軍^武，加散騎常侍^文。復為尚書^文，常侍^文如故。兼司空^文，與右僕射^文袁湛^文授宋公九錫^主，隨軍到洛陽^地。高祖^文還彭城^地，與共登城，泰有足疾，特命乘輦。泰好酒，不拘小節，通率任心，雖在公坐，不異私室，高祖^文甚賞愛之。然拙於為治，故不得在政事之官。遷護軍將軍^武，以公事免。

- 5 高祖^文受命，拜金紫光祿大夫^武，加散騎常侍^文。明年，議建國學，以泰領國子祭酒^文。泰上表^主曰：
- 6 臣聞風化興於哲王，教訓表於至世。至說莫先講習，甚樂必寄朋來。古人成童入學，易子而教，尋師無遠，負糧忘艱，安親光國，莫不由此。若能出不由戶，則斯道莫從。是以明詔爰發，已成渙汗，學制^主既下，遠近遵承。臣之愚懷，少有未達。今惟新告始，盛業初基，天下改觀，有志景慕。而置生之制，取少停多，開不來之端，非一塗而已。臣以家推國，則知所聚不多，恐不足以宣大宋之風，弘濟濟之美。臣謂合選之家，雖制所未達，父兄欲其入學，理合開通，雖小違晨昏，所以大弘孝道。不知春秋，則所陷或大，故趙盾忠而書弑，許子孝^文而得罪，以斯為戒，可不懼哉。十五志學，誠有其文，若年降無幾，而深有志尚者，何必限以一格，而不許其進邪。揚烏豫玄，實在弱齒；五十學易，乃無大過。
- 7 昔中朝^主助教^文，亦用二品。潁川^地陳載已辟太保^文掾，而國子取為助教^文，即太尉^文准之弟。所貴在於得才，無繫於定品。教學不明，獎厲不著，今有職閑而學優者，可以本官領之，門地二品，宜以朝請^主領助教^文，既可以甄其名品，斯亦敦學之一隅。其二品才堪，自依舊從事^文。
- 8 會今生到有期，而學校^主未立。覆簣實望其速，回轍已淹其遲。事有似賒而宜急者，殆此之謂。古人重寸陰而賤尺璧，其道然也。時學竟不立。
- 9 時言事者多以錢貨減少，國用不足，欲悉市民銅，更造五銖錢。泰又諫曰：
- 10 流聞將禁私銅，以充官銅，民雖失器，終於獲直，國用不足，其利實多。臣愚意異，不寧寢默。臣聞治國若烹小鮮，拯敝莫若務本。百姓不足，君孰與足。未有民貧而國富，本不足而末有餘者也。故囊漏貯中，識者不吝；反裘負薪，存毛實難。王者不言有無，諸侯不言多少，食祿之家，不與百姓爭利。故拔葵所以明治，織蒲謂之不仁，是以貴賤有章，職分無爽。
- 11 今之所憂，在農民尚寡，倉廩未充，轉運無已，資食者眾，家無私積，難以禦荒耳。夫貨存貿易，不在少多，昔日之貴，今者之賤，彼此共之，其揆一也。但令官^主民均通，則無患不足。若使必資貨廣以收國用者，則龜貝之屬，自古所行。尋銅之為器，在用也博矣。鍾律所通者遠，機衡所揆者大。夏鼎負圖，實冠眾瑞，晉鐸呈象，亦啟休徵。器有要用，則貴賤同資；物有適宜，則家國共急。今毀必資之器，而為無施之錢，於貨則功不補勞，在用則君民俱困，校之以實，損多益少。陛下勞謙終日，無倦庶務，以身率物，勤素成風，而頌聲不作，版、漕不至者，良由基根未固，意在遠略。伏願思可久之道，賒欲速之情，弘山海之納，擇芻收之說，則嘉謀日陳，聖慮可廣。其亡存心，然後苞桑可繫。愚誠一至，用忘寢食。
- 12 景平初，加位特進^文。明年致仕^主，解國子祭酒^文。少帝^主在位，多諸愆失，上封事極諫，曰：

伏聞陛下時在後園，頗習武備，鼓鞞在宮，聲聞于外，黠武掖庭之內，誼譁省闈之間，不聞將帥之臣，統御之主，非徒不足以威四夷，祇生遠近之怪。近者東寇紛擾，皆欲伺國瑕隙，今之吳會，寧過二漠關、河，根本既搖，于何不有。如水旱成災，役夫不息，無寇而戒，為費漸多。河南非復國有，羯虜難以理期，此臣所以用忘寢食，而干非其位者也。陛下踐阼，委政宰臣，實同高宗諒闇之美。而更親狎小人，不免近習，懼非社稷¹⁴至計，經世之道。王言如絲，其出如綸，下觀而化，疾於影響。伏願陛下思弘古道，式遵遺訓，從理無滯，任賢勿疑，如此則天下歸德¹⁵，宗社¹⁶惟永。書云：「一人有慶，兆民賴之。」天高聽卑，無幽不察，興衰在人，成敗易曉，未有政治在於上而人亂於下者也。

14 臣蒙先朝過遇，陛下殊私，實欲盡心竭誠，少報萬分，而愆耄已及，百疾互生，便為永違聖顏，無復自盡之路，貪及視息，陳其狂瞽。陛下若能哀其所請，留心覽察，則臣夕殞于地，無恨九泉。

15 少帝¹⁷雖不能納，亦不加譴。

16 徐羨之¹⁸、傅亮¹⁹等與泰素不平，及廬陵王²⁰義真²¹、少帝²²見害，泰謂所親曰：「吾觀古今多矣，未有受遺顧託，而嗣君見殺，賢王嬰戮者也。」

17 元嘉二年^[425]，表賀元正，并陳旱災，曰：

18 元正改律，品物惟新。陛下藉日新以畜德，仰乾元以履祚，吉祥集室，百福來庭。頃旱魃為虐，亢陽愆度，通川²³燥流，異井同竭。老弱不堪遠汲，貧寡單於負水。租輸既重，賦稅無降，百姓怨咨。臣年過七十，未見此旱。陰陽并隔，則和氣不交，豈惟凶荒，必生疾疫，其為憂虞，不可備序。

19 雩祭之典，以誠會事，巫祝常祈，罕能有感，上天之譴，不可不察。漢東海²⁴枉殺孝婦，亢旱三年²⁵，及祭其墓，澍雨立降，歲以有年。是以衛人伐邢，師興而雨。伏願陛下式遵遠猷，思隆高構，推忠恕之愛，矜冤枉之獄，遊心下民之瘼，厝思幽冥之紀。令謗木豎闕，諫鼓鳴朝，察芻牧之言，總統²⁶御之要。如此，則苞桑可繫，危幾無兆。斯而災害不消，未之有也。故夏禹引百姓之罪，殷湯甘萬方之過，太戊資桑穀以進德，宋景藉災惑以修善，斯皆因敗以轉成，往事之昭晰也。循末俗者難為風，就正路者易為雅。臣疾患日篤，夕不謀朝，會及歲慶，得一聞達，微誠少亮，無恨泉壤，永違聖顏，拜表悲咽。

20 遂輕舟遊東陽²⁷，任心行止，不關朝廷。有司劾奏²⁸之，太祖²⁹不問也。

21 時太祖³⁰雖當陽³¹親覽，而羨之³²等猶秉重權，復上表³³曰：「伏承廬陵王³⁴已復封爵，猶未加贈。陛下孝慈天至，友于過隆，伏揆聖心，已自有在。但司契以不唱為高，冕旒³⁵以因寄成用。臣雖言不足採，誠不亮時，但猥蒙先朝忘醜之眷，復沾廬陵³⁶矜顧之末，息晏委質，有兼常款，契闊戎陣，顛狼艱危，厚德無報，授令路絕，此老臣兼不能自己者也。朽謝越局，無所逃刑。」泰諸子禁之，表竟不奏。

22 三年³⁷，羨之³⁸等伏誅，進位侍中³⁹、左光祿大夫⁴⁰、國子祭酒⁴¹，領江夏王師，特進⁴²如故。上以泰先朝舊臣，恩禮甚重，以有腳疾，起居艱難，宴見之日，特聽乘輦到坐。累陳時事，上每優容之。

23 其年秋旱蝗，又上表⁴³曰：

24 陛下昧旦丕顯，求民之瘼，明斷庶獄，無倦政事，理出群心，澤謠民口，百姓翕然，皆自以為遇其時也。災變雖小，要有以致之。守宰之失，臣所不能究，上天之譴，臣所不敢誣。有蝗之處，縣官多課民捕之，無益於枯苗，有傷於殺害。臣聞桑穀時亡，無假斤斧，楚昭仁愛，不禁自瘳，卓茂去無知之蟲，宋均囚有異之虎，蝗生有由，非所宜殺。石不能言，星不自隕，春秋之旨，所宜詳察。

25 禮婦人有三從之義，而無自專之道，固晝⁴⁴父子兄弟，罪不相及，女人被宥，由來尚矣。謝晦⁴⁵婦女，猶在尚方，始貴後賤，物情之所甚苦，匹婦一至，亦能有所感激。臣於謝氏⁴⁶，不容有情，蒙國重恩，寢處思報，伏度聖心，已當有在。

- 26 禮春夏教詩，無一而闕也。臣近侍坐，聞立學當在入年。陛下經略粗建，意存民食，入年則農功興，農功興則田里闢，入秋治庠序，入冬集遠生，二塗並行，事不相害。夫事多以淹稽為戒，不遠為患，任臣學官，竟無微績，徒墜天施，無情自處。臣之區區，不望目睹盛化，竊慕子囊城郢之心，庶免苟偃不瞑之恨。臣比陳愚見，便是都無可採，徒煩天聽，愧忤反側。
- 27 書奏，上乃原謝晦婦女。
- 28 時司徒王弘輔政，泰謂弘曰：「天下務廣，而權要難居，卿兄弟盛滿，當深存降挹。彭城王，帝之次弟，宜徵還入朝，共參朝政。」弘納其言。
- 29 時旱災未已，加以疾疫，泰又上表曰：「頃亢旱歷時，疾疫未已，方之常災，實為過差，古以為王澤不流之徵。陛下昧旦臨朝，無懈治道，躬自菲薄，勞心民庶，以理而言，不應致此。意以為上天之於賢君，正自殷勤無已。陛下同規禹、湯，引百姓之過，言動于心，道敷自遠。桑穀生朝而殞，熒惑犯心而退，非唯消災弭患，乃所以大啟聖明，靈雨立降，百姓改瞻，應感之來，有同影響。陛下近當仰推天意，俯察人謀，升平之化，尚存舊典，顧思與不思，行與不行耳。大宋雖揖讓受終，未積有虞之道，先帝登遐之日，便是道消之初。至乃嗣主被殺，哲藩嬰禍，九服徘徊，有心喪氣，佐命託孤之臣，俄為戎首。天下蕩蕩，王道已淪，自非神英，撥亂反正，則宗社非復宋有。革命之與隨時，其義尤大。是以古今異用，循方必壅，大道隱於小成，欲速或未必達。深根固蒂之術，未洽於愚心，是用猖狂妄作而不能緘默者也。臣既頑且鄙，不達治宜，加之以篤疾，重之以昏耄，言或非言而復不能無言，陛下錄其一毫之誠，則臣不知厝身之所。」
- 30 泰博覽篇籍，好為文章，愛獎後生，孜孜無倦。撰古今善言二十四篇及文集傳於世。暮年事佛甚精，於宅西立祇洹精舍。五年，卒，時年七十四。追贈車騎將軍，侍中、特進、王師如故。諡曰宣侯。
- 31 長子昂，早卒。次子曷，宜都太守。次晏，侍中、光祿大夫。次曄，太子詹事，謀反伏誅，自有傳。少子廣淵，善屬文，世祖撫軍諮議參軍，領記室，坐曄事從誅。
- 32 王准之字元曾，琅邪臨沂人。高祖彬，尚書僕射。曾祖彪之，尚書令。祖臨之，父訥之，並御史中丞。彪之博聞多識，練悉朝儀，自是家世相傳，並諳江左舊事，緘之青箱，世人謂之「王氏青箱學」。
- 33 准之兼明禮傳，贍於文辭。起家為本國右常侍，桓玄大將軍行參軍。玄篡位，以為尚書祠部郎。義熙初，又為尚書中兵郎，遷參高祖車騎中軍軍事，丹陽丞，中軍太尉主簿，出為山陰令，有能名。預討盧循功，封都亭侯。又為高祖鎮西、平北、太尉參軍，尚書左丞，本郡大中正。宋臺建，除御史中丞，為僚友所憚。准之父訥之、祖臨之、曾祖彪之至准之，四世居此職。准之嘗作五言，范泰嘲之曰：「卿唯解彈事耳。」准之正色答：「猶差卿世載雄狐。」坐世子右衛率謝靈運殺人不舉免官。
- 34 高祖受命，拜黃門侍郎。永初二年^[422]，奏曰：「鄭玄注禮，三年之喪，二十七月而吉，古今學者多謂得禮之宜。晉初用王肅議，祥禫共月，故二十五月而除，遂以為制。江左以來，唯晉朝施用；縉紳之士，多遵玄義。夫先王制禮，以大順群心。喪也寧戚，著自前訓。今大宋開泰，品物遂理。愚謂宜同即物情，以玄義為制，朝野一禮，則家無殊俗。」從之。

遷司徒左長史^文，出為始興太守^文。元嘉二年^[425]，為江夏王義恭^文撫軍長史^文、歷陽太守^文，行州府之任，綏懷得理，軍民便之。尋入為侍中^文。明年，徙為都官尚書^文，改領吏部^文。性峭急，頗失縉紳之望。出為丹陽尹^文。准之究識舊儀，問無不對，時大將軍^文彭城王^文義康^文錄尚書事^文，每歎曰：「何須高論玄虛，正得如王准之兩三人，天下便治矣。」然寡乏風素，不為時流所重。撰儀注，朝廷至今遵用之。十年，卒，時年五十六。追贈^文太常^文。子興之，征虜主簿^文。

36 王韶之^文字休泰，琅邪臨沂人也。曾祖^文虞，晉驍騎將軍^文。祖^文羨之^文，鎮軍掾。父偉之，本國郎中令^文。

37 韶之^文家貧，父為烏程令，因居縣境。好史籍，博涉多聞。初為衛將軍^文謝琰行參軍^文。偉之少有志尚，當世詔命表奏，輒自書寫^文，太元、隆安時事，小大悉撰錄之，韶之^文因此私撰晉安帝^文陽秋。既成，時人謂宜居史職，即除著作佐郎^文，使續後事^文，訖義熙九年^[413]。善敘事，辭論可觀，為後代佳史。遷尚書^文祠部郎^文。晉帝自孝武以來，常居內殿，武官主書於中通呈，以省官一人管司詔誥，任在西省^文，因謂之西省郎。傅亮^文、羊徽^文相代〔在職，義熙十一年^[415]，高祖^文以韶之^文博學有文詞，補通直郎^文，〕領西省事^文。轉中書侍郎^文。安帝^文之崩也，高祖^文使韶之^文與帝左右密加酖毒。恭帝^文即位，遷黃門侍郎^文，領著作郎^文，西省^文如故。凡諸詔黃，皆其辭也。

38 高祖^文受禪，加驍騎將軍^文，本郡中正^文，黃門^文如故，西省^文職解，復掌宋書^文。有司奏東冶士朱道民禽三叛士，依例放遣，韶之^文啟曰：「尚書^文金部^文奏事如右，斯誠檢忘一時權制，懼非經國弘本之令典。臣尋舊制，以罪補士，凡有十餘條，雖同異不紊，而輕重實殊。至於詐^文列父^文母死，誣罔父母淫亂，破義反逆，此四條，實窮亂抵逆，人理必盡，雖復殊刑過制，猶不足以塞莫大之罪。既獲全首領，大造已隆，寧可復遂拔徒隸，緩帶當年，自同編戶，列齒^文齊民^文乎。臣懼此制永行，所虧實大。方今聖化惟新，崇本棄末，一切之令，宜加詳改。愚謂此四條不合加贖罪之恩。」侍中^文褚淡之^文同韶之^文三條，卻宜仍舊。詔可。又駁員外散騎侍郎^文王寔之請假事曰：「伏尋舊制，群臣家有情事，聽併急六十^文日。太元中改制，年賜假百日。又居在千里外，聽併請來年限，合為二百日。此蓋一時之令，非經通之旨。會稽雖塗盈千里，未足為難，百日歸休，於事自足。若私理不同，便應自表陳解，豈宜名班朝列，而久淹私門。臣等參議^文，謂不合開許。或家在河、洛及嶺、沔、漢者，道阻且長，猶宜別有條品，請付尚書^文詳為其制。」從之。坐璽封謬誤，免黃門^文，事在謝晦^文傳。

39 韶之^文為晉史，序王珣貨殖，王廞作亂。珣子弘，廞子華，並貴顯，韶之^文懼為所陷，深結徐羨之^文、傅亮^文等。少帝^文即位，遷侍中^文，驍騎^文如故。景平元年^[423]，出為吳興太守^文。羨之^文被誅，王弘^文入為相，領揚州刺史^文。弘雖與韶之^文不絕，諸弟未相識者，皆不復往來。韶之^文在郡，常慮為弘所繩，夙夜勤厲，政績甚美，弘亦抑其私憾。太祖^文兩嘉之。在任積年，稱為良守，加秩中二千石。十年，徵為祠部尚書^文，加給事中^文。坐去郡長取送故，免官^文。十二年，又出為吳興太守^文。其年卒，時年五十六。七廟^文歌辭，韶之^文制也。文集行於世。子曄，尚書^文駕部^文外兵郎，臨賀太守^文。

40 荀伯子^文，潁川^文潁陰^文人也。祖羨，驍騎將軍^文。父猗，祕書郎^文。

41 伯子^文少好學，博覽經傳，而通率好為雜戲，遨遊閭里，故以此失清塗。解褐為駙馬都尉^文，奉朝請^文，員外散騎侍郎^文。著作郎^文徐廣^文重其才學，舉伯子^文及王韶之^文並為佐郎^文，助撰晉史及著桓玄等傳。遷尚書^文祠部郎^文。

義熙九年^[413]，上表^北曰：「臣聞咎繇亡後，臧文以為深歎；伯氏^參奪邑，管仲所以稱仁。功高可百世不泯，濫賞無崇朝宜許。故太傅^文鉅平侯祐，明德通賢，宗臣^北莫二，勳參佐命，功成平吳，而後嗣闕然，烝嘗莫寄。漢以蕭何元功，故絕世輒紹。愚謂鉅平之封，宜同鄼國^參。故太尉^文廣陵公^北陳准，黨翼孫秀，禍加淮南，竊饗大國，因罪為利。值西朝政刑失裁，中興復因而不奪。今王道惟新，豈可不大判臧否，謂廣陵^北之國，宜在削除。故太保^文衛瓘本爵蕭陽縣公^北，既被橫禍，及進第秩，始贈蘭陵^北，又轉江夏。中朝^北公輔，多非理終，瓘功德不殊，亦無緣獨受偏賞，宜復本封，以正國章。」詔付門下。

43 前散騎常侍^文江夏公衛瓘上表^北自陳曰：「臣乃祖故太保^文瓘，於魏咸熙^參之中，太祖^北文皇帝^北為元輔之日，封蕭陽侯^北，大晉受禪，進爵為公，歷位太保^文，總錄朝政。于時賈庶人及諸王用事，忌瓘忠節，故楚王瑋^參矯詔致禍。前朝以瓘秉心忠正，加以伐蜀之勳，故追封^北蘭陵郡公^北。永嘉之中，東海王越^參食蘭陵^北，換封江夏，戶邑如舊。臣高祖^參散騎侍郎^文瓘，瓘之嫡孫，纂承封爵。中宗元皇帝^北以曾祖^參故右衛將軍^北崇承襲，逮于臣身。伏聞祠部郎^文荀伯子^參表，欲貶降復封蕭陽。夫趙氏^參之忠，寵延累葉，漢祖開封，誓以山河。伏願陛下錄既往之勳，垂罔極之施，乞出臣表，付外參詳。」潁川^北陳茂先亦上表^北曰：「祠部郎^文荀伯子^參表臣七世祖^參太尉^文准禍加淮南，不應濫賞。尋先臣以剪除賈謐，封海陵公^北，事在淮南遇禍之前。後廣陵^北雖在擾攘之際，臣祖乃始蒙殊遇，歷位元、凱。後被遠外，乃作平州^北，而猶不至除國，良以先勳深重，百世不泯故也。聖明御世，英輔係興，曾無疑議，以為濫賞。臣以微弱，未齒人倫，加始勉視息，封爵兼嗣。伏願陛下遠錄舊勳，特垂矜察。」詔皆付門下，並不施行。

44 伯子^參為世子^北征虜功曹^北，國子博士^文。妻弟謝晦^參薦達之，入為尚書左丞^文，出補臨川內史^文。車騎將軍^北王弘^參稱之曰：「沈重不華，有平陽侯^北之風。」伯子^參常自矜廕籍之美，謂弘曰：「天下膏粱，唯使君與下官耳。宣明之徒，不足數也。」遷散騎常侍^文，本邑大中正^文。又上表^北曰：「伏見百官位次，陳留王^北在零陵王^北上，臣愚竊以為疑。昔武王^參剋殷，封神農之後於焦，黃帝^參之後於祝，帝堯之後於蓯，帝舜之後於陳，夏後於杞，殷後於宋。杞、陳並為列國，而蓯、祝、焦無聞焉。斯則褒崇所承，優於遠代之顯驗也。是以春秋次序諸侯，宋居杞、陳之上。考之近世，事亦有徵。晉泰始元年^[465]，詔賜山陽公^北劉康子弟一人爵關內侯^北，衛公姬署、宋侯孔紹子一人駙馬都尉^北。又泰始三年^[467]，太常^文上博士^文劉惠等議，稱衛公署於大晉在三恪^北之數，應降稱侯。臣以零陵王^北位宜在陳留之上。」從之。

45 遷太子僕^北，御史中丞^文，蒞職懃恪，有匪躬之稱，立朝正^北色，外內憚之。凡所奏劾，莫不深相謗毀，或延及祖禰，示其切直，又頗雜嘲戲，故世人以此非之。出補司徒左長史^文，東陽太守^文。元嘉十五年^[438]，卒官，時年六十一。文集傳於世。

46 子赤松^參，為尚書左丞^文，以徐湛之^參黨，為元凶所殺。

47 伯子^參族弟^參昶字茂祖，與伯子^參絕服五世。元嘉初，以文義至中書郎^文。昶子萬秋^參字元寶，亦用才學自顯。世祖^北初，為晉陵太守^文。坐於郡立華林閣，置主書、主衣，下獄免。前廢帝^北末，為御史中丞^文，卒官。

48 史臣曰：夫令問令望，詩人所以作詠；有禮有法，前謨以之垂美。荀、范、二王，雖以學義自顯，而在朝之譽不弘，蓋由才有餘而智未足也，惜矣哉。

「籍海淘浪」是一个将古籍中的专有名词标注出来，使文本更易读，并希望依靠大家的慧眼，将主题鲜明的片段摘录出来，让更多人发现古籍之「有料、有趣、有用」的平台。

一个已标注专词的古籍文本库：籍海淘浪定期发布精校、已标注专词的古籍，并提供划词字典、划词维基等工具。利用专词、词典、维基，读者无需注释、译文，即可比较流畅地阅读，不再有「瞻前顾后」、被干扰阅读的烦恼。

一个面向话题的笔记创作、分享社区：籍海淘浪提供了易用的工具，方便读者创作摘录笔记：拖选文本 + 点击「划线」按钮即可快速收藏文本片段；有所感时，只需拖选相应文本，填写标题、标签、评注，即可发布一篇主题摘录，并可在摘录页面与同好互动讨论。您还可导出自己的收藏和创作，留作方便温习、分享的笔记本。

🔗 以下功能仅线上版本可用

- 划词查字典、查维基；
- 点击专词，获取纪年、帝王、政权详情的历史信息面板；
- 全部关键词统计，关键词跳转、导航浏览；
- 片段收藏、做摘录笔记、主题讨论；
- 文档、段落热力标识，源出、衍生、事论等关系的文档网络；
- 个人阅读管家；
- 文本修订工具；
- 标注修订工具，可纠正标注的错、漏，并提交新标注；
- 全文繁简转换；
- 提交文档需求、功能需求、意见建议等；
- 更多待你发掘.....

🔗 发现『有趣、有料、有用』的古籍 🔗



文档标注日常修订、更新中，您看到的版本可能已经陈旧，请访问页眉链接查看最新版本，欢迎在线上为更好的标注增砖添瓦！